**全市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算安排情况说明**

我市按照中央及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厉行节约、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中央八项规定等有关要求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压减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。2018年全市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2880万元，较2017年减少6.8%，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50万元，较2017年无变化；

公务接待费493万元，较2017年减少39万元，同比减少7.4%；

公务用车维护费2338万元，较2017年减少171千元，同比减少6.8%。